

出行受限“老赖”主动要求还钱

南安市法院执结一起借款合同纠纷案

■本报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林瑞婷 苏伟松 文/图

“法官，我们约陈某来法院还钱了，他同意签署结案声明，你们能尽快将失信和‘限高’撤下来吗……”11日上午，杨某、易某夫妇主动将陈某约到南安市人民法院执行服务中心，在法官的见证下，将双方已协商好的6万元款项交至陈某手上，并申请解除限制高消费和屏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从杨某、易某不予以理睬、规避执行，到主动“现身”法院还钱，是什么原因促使这对夫妇着急来法院还钱？

2013年9月17日，杨某、易某夫妇因经营需要，向陈某借了10万元现金，并出具一份借条。借款期限届满后，二人未按约定偿还本息，去年1月，陈某向南安市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审理后判决，杨某、易某共同偿还陈某借款10万元及利息。

然而，判决生效后，杨某、易某未主动履行生效判决文书确定的法律义务，去年8月，陈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后，承办人依法向杨某、易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敦促二人及时还款，但二人一直不予理会。

承办人遂通过网络司法查控系统，先后对杨某、易某的银行账户、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车辆、工商等



杨某、易某夫妇主动还钱。

财产登记情况进行了查询，冻结了二人银行账户的零星存款，但该存款不足以清偿所有债务。同时，杨某、易某原共同所有的一处房产，已于2020年8月17日在淘宝网司法拍卖专栏拍卖成交。该院依法向杨某、易某发出限制消费令和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二人仍置若罔闻。

令人意想不到的是，还没等承办人登门“拜访”，杨某、易某就主动来到法院。原来，今年春节过后，易某有急

事需要外出，因被法院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在购买高铁票和飞机票时都被拒绝，无法出远门。彼时，杨某、易某才明白，自己的不诚信行为能造成这样的后果。

“法官，我们受到限制消费措施和信用惩戒后，日常生活处处受限，经商贷款也受到影响。”在出行受限后，无计可施的杨某、易某迫于压力，主动与陈某取得联系，并对之前一直未能主动履行义务的行为表示了歉意。经协商，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当日，双方相约来到南安市法院执行服务中心，杨某、易某当场履行6万元款项。陈某向法院出具结案声明，该案以执行和解的方式圆满落下帷幕。

法官介绍，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三条的规定，被执行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被执行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款规定的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款规定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执行法院审查属实的，应予准许。



11岁女生网上遇骗子 家长手机微信钱款被骗走

本报讯（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黄少翔）寒假在家，不少家长会把手机给孩子玩，但是网络世界复杂多变，涉世未深的青少年也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分子盯上的对象。近日，霞美镇的11岁小倩在某视频平台就遭遇了骗子，导致爷爷微信里的钱被骗。

1月初，小倩在家里玩爷爷的手机，从某游戏视频内关注了一个好友。该好友立即给她发消息，问她要不要购买特价游戏皮肤。在了解到小倩还是一名学生后，对方表示只要1元就能购买游戏皮肤，优惠力度大。

心动的小倩告诉了对方，她爷爷的微信号，对方添加小倩好友后，把她拉进一个微信群。在支付了1元后，小倩下载了一款游戏“体验”新皮肤，玩了一会儿，对方就告诉小倩，因操作失误，她爷爷的微信将在30分钟后被冻结。

小倩一听就慌了，忙问怎么办，对方让她把微信里的零钱先转账出去才能处理。担心被家长责备，小倩听从对方的话，前后通过红包和转账共向对方转了6496元。

在多次转账后，对方还要求小倩按照指示把转账记录和账单全部删除。谁知道删除完成，对方就再也没有回复微信消息了。小倩此时更害怕家里知道了，赶快把游戏和短视频App删除，企图以此隐瞒。

2月8日，小倩的爷爷去银行存钱时，才发现微信里的钱不翼而飞，最后小倩才坦白了情况，直至近日才向警方报警求助。

警方提醒：家长朋友要加强对孩子使用互联网的监督力度，引导孩子安全、健康上网，避免财产损失。

竞价拍卖后悔拍 180万元保证金被没收

■本报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林瑞婷 傅仰鹏

网络司法拍卖是人民法院在强制执行程序中，依法通过互联网拍卖平台，以网络电子竞价方式公开处置债务人的财产，以清偿债权人债权的行为。如今，网络司法拍卖已被越来越多的市民朋友所接受。那么司法实践中，因竞买人不支付全部剩余价款，被人民法院认定悔拍的情况下，该悔拍者前期交纳的保证金还能退吗？

近日，南安市人民法院依法对一名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中有悔拍行为的买受人做出了处罚，对其支付的180万元保证金进行没收。同时，该院还将这名悔拍者列入竞买黑名单，禁止其参与二次拍卖的重拍竞买。

网络竞买高价成交后又悔拍

2021年5月31日10时，位于南安

市水头镇下店村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上，以1804.964万元的起拍价进行拍卖。泉州市某科技有限公司报名竞买，并按照要求缴纳了180万元保证金。此次拍卖共吸引了18082人次围观，19人次报名参与竞拍，竞价十分火热。经过一小时延时、355次竞价，最终在同年6月1日11时被该公司以6016.964万元成功拍得这宗厂房。

然而，根据相关竞拍规定，泉州市某科技有限公司应当在同年6月8日10时前缴纳拍卖成交价余款（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但其却并未按指定时间支付拍卖成交余款。经承办法官催缴后，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却称不想要这宗厂房了，也不会缴纳成交余款。

南安市人民法院经裁定认为，泉州市某科技有限公司逾期交款、主动表示悔拍，对法院正常处置被执行人财产造成妨碍，裁定将上述房屋重新拍卖，公司不得参加竞买，且交纳的180万元保证

金不予退还。据悉，同年9月5日11时33分，该宗土地已被其他竞买者拍得。

司法网拍切不可“拍着玩”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四条规定，拍卖成交后买受人悔拍的，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依次用于支付拍卖产生的费用损失、弥补重新拍卖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差价、冲抵本案被执行人的债务以及与拍卖财产相关的被执行人的债务。悔拍后重新拍卖的，原买受人不得参加竞买。

法官介绍，网络司法拍卖中的竞买原则，即意向购买人在拍卖前必须向人民法院先行缴纳一定的保证金才能取得参与竞买的主体资格，其目的在于防范竞买人滥用权利、随意竞拍，或在竞拍成交后悔拍。悔拍作为一种违约行为，扰乱司法拍卖秩序，损害相关权利人权益，造成司法资源的浪费，原

买受人须承担一定的违约责任。

需要强调的是，司法拍卖不同于普通的网络购物，有严格的竞拍规则，随意悔拍的，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而对于在司法网络拍卖中扰乱司法拍卖秩序的行为，如：竞买人恶意抬价，买受人悔拍或因买受人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司法解释规定的竞买资格而被撤销拍卖等，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情节轻重依法予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法官提醒：广大市民朋友应严肃、诚信、有序参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事前要仔细阅读《竞买公告》《竞买须知》《保证金须知》等内容，详细了解网拍标的物的现状、瑕疵、权利负担、税费承担、交付等。对感兴趣的拍卖标的，要充分考虑自身经济条件和购买必要性，千万不要把网络司法拍卖当作“网购”，草率付保证金，等到多次竞价拍成功后，才因无力结清尾款而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暖心民警送汤圆 陪伴老人过元宵



民警与老人吃汤圆，共度元宵。

本报讯（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沈志滨 文/图）正月十五月儿圆，家家户户庆团圆。15日，梅山派出所民警走进梅山镇埔子村开展“党建+”邻里为主题的元宵节活动，陪伴居家的老人们过元宵。

活动中，党员民警与志愿者在埔仔村民俗文化馆门口为老人们分发汤圆，并和老人们围坐在一起，一边吃着汤圆、一边拉着家常，并给老人们讲解交通安全、反诈防骗等防范知识。老人们也时不时地给民警传授做汤圆的技巧，讲述元宵节的故事，现场暖意融融，笑声不断。

其间，民警还端着煮好的汤圆上门走访慰问部分行动不便的老人。今年91岁的黄奶奶吃到民警送来的汤圆，非常开心，乐呵呵地说：“今天和你们一起吃汤圆真开心，很有过节的味道！”

黄和平：用爱为戒毒者点亮希望之光



■本报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吴惠珠 文/图

有这么一群人，他们或许默默无闻，却是禁毒路上不容忽视的力量；他们或许不为外界所知，所做的工作却令人肃然起敬；他们日复一日，用执着、耐心、关爱，将迷途人员带回正常的生活中，给迷途人员重生的希望。他们就是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社工。

“老黄，元宵节快乐。”15日正值元宵节，南安梅山镇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专职社工黄和平，收到了他曾帮助过的戒毒人员小李的微信祝福。从司法所光荣退休后，65岁的老黄将30年的基层工作经验，全部重新投入了社区戒毒工作。

从不气馁 帮助彻底打开心结

在梅山镇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戴某某是最年轻的社区康复人员。20岁的他，已拥有多年的吸毒史。因为父母无底线的溺爱，戴某某多次进出强制隔离戒毒所，最后于2021年1月到梅山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报到。

在戴某某看来，这次报到和之前的每一次都一样，最终还是会走向复吸，于是他抱持无所谓的态度。面对每次尿检，面对老黄的苦口婆心、谆谆告诫，戴某某总是一脸漠然。面对戴某某满目疮痍的内心，老黄从未想过放弃，而是选择迎难而上。

面对家属的不理解、戴某某的奚落，老黄从不气馁，他跑得比往常更勤快了，不分昼夜地奔波在工作站、村委会、戴某某家中。为了彻底打开戴某某的心结，老黄还专门向心理咨询师寻求帮助。

在老黄不懈努力下，在每个月不厌其烦的嘱咐下，戴某某终于完成了社区康复第一年的尿检。这是一开始报到时，戴某某想都不敢想的。

“不要随便放弃自己，坚持就是胜利。”此时，戴某某想起老黄常常在自

己耳边“念叨”的话语。

用心感化 帮助实现居有其所

老黄常常告诉工作站年轻的工作人员，交流和沟通是社会工作者必备的技能。

吸毒人员是一个特殊群体，普通人一般不与其交流和接触，造成了他们人脉少、圈子小、性格变得孤僻、冷漠，社工需要不厌其烦地和他们沟通、交流，及时了解他们的工作和生活情况，帮助他们解决遇到的困难，通过沟通和交流切断他们与社会上涉毒人员接触的途径，使他们回到正常人的生活中来。

李某某是梅山一名社戒人员，2021年从外地移民返回。家中父亲早亡，家庭经济不好，吸毒更让李某某妻离子散，居无定所。

从李某某第一天到工作站接受社区戒毒以来，老黄便以平常心对待李某某，不戴有色眼镜，不贴标签，经常到李某某家中走访，利用轻松的氛围、亲切的态度，加上丰富的法律知识以及吸食毒品的危害，使其知法、守法、懂法。

在得知李某某与其母亲所居住的房子是危房时，老黄主动表示可

以帮李某某申请困难户安居工程。在老黄的协调下，李某某顺利申请到安居工程，并落到实处，使一家人居有其所。

李某某不仅逐渐回归社会，愿意与身边人沟通，生活也逐渐安定，这离不开老黄的努力。

持之以恒 社康社戒人员逐年下降

梅山地处南安北部，经济发达，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情况复杂，工作量也大。2018年以前，梅山镇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滞后。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的不配合，工作站工作人员专业知识欠缺，工作衔接困难……

来到工作站后，一系列的困难横亘在老黄面前，但他毫不畏惧，运用自己的基层经验、丰富的人脉资源，稳步推进梅山镇社康社戒工作的开展。经过打防整治、管控帮教，截至2021年，梅山镇现有7名社康社戒人员，社区戒毒、康复人员逐年下降。

“我是党员，退休不褪色，余热映初心。”截至目前，老黄帮助了42名社区戒毒、康复人员，从老司法到新社工，老黄在自己的岗位上尽职尽责，在退而不休中发挥余热。

出入境管理大队志愿者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王素清 文/图）10日，南安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巾帼、青年志愿者组织开展“结对帮扶暖人心，一起向未来”活动，再次到东田镇经济困难家庭帮扶对象小刘家中，送去关怀和问候，并致以新春祝福。

2021年7月21日，志愿者们曾到小刘家中走访慰问，了解到小刘热衷于打篮球。开展此次慰问前，青年文明号成员用民辅警帮扶爱心捐款的资金购买了一个篮球，并让篮球网红黄宇军签名送上祝福。走访中，志愿者们详细了解小刘在大学的学习、生活情况，勉励他保持积极乐观、努力向上的心态，并送上篮球和慰问金。